

抢米：162年前嘉定的群体性事件

□ 友文

每一起重大社会事件的背后，几乎都能找到天灾人祸的影子。

如同我们熟悉的群体性事件一样，道光二十九年（1849）嘉定抢粮抢米风潮的起因非常单纯，就是百姓不堪米贵。

嘉定人王汝润的《馥芬居日记》，以他个人的见闻，详细记录了162年前，嘉定发生的那场抢粮抢米的群体性事件。

王汝润（1793-1867），字子雨。31岁考中秀才，其所记虽然只是乡里个人见闻，但却从一个侧面真实反映了清朝从盛世逐步走向衰落的时代大背景。

清廷内忧外患

学习中国近代史我们知道，十八世纪末，清王朝在度过了“康乾盛世”之后走向衰落。从1840年起，大清帝国的内忧外患前所未有。

外患，指的是西方列强入侵。1840年，英国发动了第一次鸦片战争。

道光二十二年（1842）6月16日凌晨，英国战船8艘、武装轮船6艘及运输船14艘，配备火炮234门，运送陆军2000余人，向吴淞口西岸土塘一带发起攻击。当时驻守吴淞东、西两岸的清军共3800人，设火炮180多门。江南水师提督陈化成亲自督战，指挥东、西炮台反击英军，多次击中敌舰。12时左右，英军运输船送陆军在吴淞西岸登陆，分兵两路攻占了宝山县城。两江总督牛鉴、徐州镇总兵王志元相继逃跑，陈化成三面受敌，中炮而死。英军攻陷宝山、吴淞后，随即占领了上海。《馥芬居日记》记：“（嘉定）城中（百姓）纷纷逃难。城中幸有练廷璜邑尊（知县）勤俭守城，抚御约束，未遭汉奸破城。然城中寂寂无人，如新年中，目从未见也。”

内忧，指的是连年的自然灾害。而政治风气的疲沓和吏治的腐败，则极大削弱了政府抢险防灾的能力，加重着天灾带来的危害。有统计表明，整个嘉道年间，水、旱、蝗、雹各种灾害连年不息。全国各行省1500个县中，在道光最后10年，平均每年都有约三分之一的县遭灾。

1848、1849年，长江中游连续2次决口，发生特大水灾，中下游各省部分连片的州县，“几成巨浸”。

在嘉定，道光二十九年（1849），“春雨落至四、五月，接连黄梅，水大如道光三年（1823）分，而荒灾更甚数倍。”水灾带来的直接后果就是米价疯狂飙升，“每升从三十五长至六十八文。”《上海地方志》的大事记中记载，这一年“秋、冬，大疫大饥，饿殍载道。”

每升68文的米价是个什么概念



清末民生图

呢？钱泳的笔记小说《履园丛话》对苏南地区米价的变动有详细的记载：康熙四十六年（1707）之前，苏州、松江米价每升约7文，康熙四十八年（1709）大水，米价每升也不过16、17文。雍正、乾隆初年，米价每升为10余文，乾隆二十年（1755）因遭虫灾，苏州、松江米价涨至35文。乾隆五十年（1785）后，不论荒熟之年，日常米价总在27、28文至34、35文间浮动。

为了弄清楚道光年间米价与今天人民币之间的大约等值关系，笔者查了一堆资料，若以白银为基准，换算大约如下：

1升米为1.25斤。在古代，一般来说，1两银子换钱1000文，大致可买

价，一般为2.5元左右1斤。

4至7月，正是粮荒时节。米价翻了一倍，直接影响老百姓的生计，民心动摇，社会动荡。百姓要求官府减租，但要官府减少收入，无异于与虎谋皮。如，1845年，常熟佃户聚众抗租。江苏巡抚孙善宝闻讯，“不胜骇异”，奏报朝廷，取得“认真查拿，不可姑息”的指示后，立即出动重兵千名“往捕”。减租抗租不成，民众只好“结党聚众”，直至“抢大户”。

1849年，苏州饥民集聚阊门，“白昼抢掠”大户；常州饥民“纠约千余人”，“拥至城内绅士余姓家，以求赈为名，抢劫财物粮食。”同年七月，在嘉定，“城中打米店”、“乡间抢大户”的抢

已千没六千余。”“止存息钱万余千。”

时任嘉定知县的陈熔，更是一个贪酷之徒，他挖空心思掠夺民财。正是在1849年，他下令“抽查田房税契，凡父兄子弟完粮册名号略有不同者，即以匿税论，吏胥因缘为奸，四乡大扰。”农民痛苦异常。5月下旬，嘉定大雨滂沱，久不停止。

灾荒来了，乡绅诸仁煦等请求义仓分发息钱，官府自然拿不出这笔钱，知县陈熔便推托“前任用去，不肯赔补。”庠生徐彦庠等请求动用义仓本钱赈灾，时任义仓大董事的秦庆宝又不许。

秦庆宝是嘉定状元秦大成的曾



民以食为天

抢米风潮中，富家大户却上演了一出丑恶闹剧。

4月，灾情刚开始时，“文生王柳江等请封城内外富商富绅米石，不许出境，县尊（知县陈熔）已允发封。”但秦庆宝等大户却说，现在米行中并无米石，说：“若封米行，客船不至。”还说，流通不畅，会加重粮荒。知县没有经过调查，轻信了大户的谎言，封查令作废。而在此期间，嘉定城内的各家米行，以每升三十余文的价钱，源源不断将米向县外卖出，“出洋不计其数。”以至于7月米荒之时，“民情打此数家（指赵、潘、叶等米行），皆因出洋之故。”

即使7月米荒最盛之时，一些米行也不顾民生，囤积居奇，谋取暴利。如“潘、赵二家殷富，预差人至外冈一路接船，见大船，说：‘嘉定现在义仓捉米，尔等须待津浦，俟更深夜静开至，两家斛尽，付银而去。’”若见十担、五担运米小船，则向客商言明：“明日在市面应酬，遂至长价。”

7月12日，知县查实潘赵二家米店串通奸商，囤积居奇的行径，抓捕了潘友顺、潘勇。14日，又将赵万兴米店的赵石君管押究办。由此，嘉定米价由每升68文略降到60文。

19日，79岁的富绅秦溯请请求动用义仓本钱，发放临时救助金，抚恤民众。标准是每户大口4文，小口2文，这笔本钱从今后各户的田赋上征还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国子生、曾任兵部员外郎的秦溯向来“急公好义”，在道光年间曾先后3次出资办赈，“赈捐皆万计。”“此老预余米数千余石，并不平粟，至义仓缺米，始借一千四百石接济。”“其时钱门塘市南北，秦氏有田数千亩，又有质库在镇，为全市首富。”他由海运发家，买下现南大街272号的秦家花园。其妻金云璇“博雅工诗”，著有《双桂楼稿》。

道光二十九年（1849）嘉定抢米风潮过后，知县陈熔（宽甫）“仿办余粟，以全县最富有的大族，城西黄氏族人黄汝楫总董其事。”并在人群密集处分设粥厂，乡居地主充当领袖，带头捐赠，以赈灾民。而粥厂设置的地点，竟成日后之镇治所在地。

灾害-逃荒-流民-起义，这似乎成了封建社会农民起义的一个发展公式。史载，灾荒时期，流民成帮结伙，“盗风甚炽”渐至执持刀械，与官府敌对。

咸丰元年（1851）嘉定知县陈熔又以抽查田房契税为名，捏证本已免征的钱粮，激起“民怨嗷嗷”。

咸丰二年（1852）农历十月初七夜，嘉定地震。

咸丰三年（1853）农历七月，青浦农民周烈春率民众“谋反”，八月初一，周烈春占领嘉定，其檄文明确指向贪官污吏、豪绅地主。3天后，小刀会在上海起义，周烈春率嘉定和青浦的起义农民4000人加入刘丽川的队伍。上海小刀会前后坚持了16个月，与太平天国运动遥相呼应。不久，清兵反扑嘉定。再后来，太平军又占嘉定，城内抢盗成风，乱象丛生。



抢米，饥饿的人们铤而走险

1石米（125斤），1石等于10斗，10升等于1斗。鸦片战争前，茶叶、生丝、瓷器输出，白银内流，银价贬值；鸦片战争后，鸦片输入，白银外流，银价升值。所以，到了道光二十年（1840）鸦片战争的时候，1两白银可以换到1600-1700文。如今，2011年的银价大约是每克5元人民币，50克等于1两，也就是250元1两。按1两白银换成道光时期1600文的相应比价，道光时期的1文钱相当于今天的0.15元左右。那么，68文买1升即（1.25斤）大米，相当于每斤大米的价格达到了惊人的8.16元。因为我们知道，即便是在物价不断上涨的今天，市场上的米

米风潮此起彼伏。

义仓废灾情增

中国地域广阔，灾害年年都有。为了应对灾情，清代，江苏各地均建有由民间集资、地方绅富管理、专救本地灾民的备荒仓储义仓。其筹措渠道包括摊捐、劝捐、义田租谷等，由乡民推举公正殷实之乡绅管理，地方官府负有稽查职责。

水灾缺粮，人们自然想到了义仓。义仓属民间的慈善组织，相当于赈灾储务粮制度。但官府却不愿丢掉这块大肥肉，一方面牢牢掌握义仓的管理权，另一方面挖空心思想方设法时不时地就动一动义仓这块“奶酪”。于是，官绅之间你捞我捞大家竞相捞，逐渐吃空了义仓。

1849年大灾期间，嘉定的义仓不仅没有发挥作用，反而成为造成民众不满和社会动荡的又一因素。

嘉定知县谈春台（1823-1826年11月）在任时，以“捐开吴淞江坝夫银，每夫四千，创作义仓。”常年，嘉定义仓每年白银可得十一万两。

照理，义仓的本金加利息应该越收越多，越积越大。收了老百姓的钱，义仓就应该储粮备荒，以应不时之需。但官商勾结，贪得无厌，只有更贪，没有最贪。知县杨御恩在任（1837-1841）时“提用（义仓）利息钱五千千余，董事秦炳等分用钱八百余千。”董事秦炳还以维修义仓的名义捞取工程款，到1849年，嘉定义仓“是

孙、秦家，是嘉定的大家族。秦庆宝为举人，曾在当湖、震川两书院当主讲。其实，此时，不是他不许，而是不能，因为义仓的本钱也基本上没有了，成了一个空仓。到了1849年，嘉定义仓只有五万多的本金。管理者动员富户多捐，但富户们早就清楚管理者的贪鄙，“各保身家，你护我护，遂至捐少。”

“民至七月困苦不堪，殆无生机。”走投无路的灾民，只好抢！

抢米风潮涌起

水灾不断，米价翻番，让人们的心理压力达到极限，惊惶中的人们铤而走险，开始是在乡村，乡民们集结起来，以报水（即报告水灾）为名，喧闹公堂。吓得陈熔躲藏到三校堂土房中。

《馥芬居日记》记录：农历七月初九，“（嘉定）荒民拥挤至西门行赵丹林子石君家，借米万余。在北漕泾桥，桥栏断，溺死三十余人。”“初十日，民打毁万兴家，又打其弟米店，又打叶长茂。”各家米店一片狼藉。“十一日，打城中顾义兴米店，城门闭。其夜，邑尊（知县陈熔）到潘友顺米行、赵万兴米店封米，囤积至数千余石。”

面对这股抢米风潮，“县尊（知县陈熔）在护国寺，莫可如何。”

官府没有应对和有效控制，“火星”到处奔窜，抢米风潮愈演愈烈。

《馥芬居日记》记载，不仅在城市，“其时乡间抢大户，无日不然，吾叔矣。”“嘉邑之乱，莫此为甚。”